

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北京石景山区八大处高科技园区西井路3号3号楼8434
房间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2023年3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严密 柏杨 余磊 梅俊 金小冬

全体监事签名：

张曼 杨晨成 张亮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严密 柏杨 余磊

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3年3月24日

目录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10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如有）.....	12 -
四、	特殊投资条款（如有）.....	12 -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13 -
六、	有关声明.....	13 -
七、	备查文件.....	13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金信瑞通、股份公司	指	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黄埔文化	指	安徽黄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定向发行、本次股票发行、本次发行	指	金信瑞通通过定向发行方式，向认购人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
股转公司、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报告书	指	《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指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安徽淮军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现有股东、老股东	指	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金信瑞通
证券代码	833801
主办券商	山西证券
所属层次	基础层
所属行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开发软件开发
主营业务	软件开发销售以及技术服务业务、电信增值服务业务、手机流量业务和移动营销业务
发行前总股本（股）	13,99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6,01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20,000,000
发行价格（元）	1
募集资金（元）	6,010,000
募集现金（元）	6,01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公司本次实际定向发行股票 6,010,000 股，每股价格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010,000 元。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1、《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根据《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定向发行，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中应当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三节第一章第十八条“公司发行股票时，在册股东均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2、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现有在册股东优先认购的安排。

3、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确认本次定向发行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安排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安徽黄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在册 股东	非自 然人 投资 者	普通 非金 融类 工商 企业	6,010,000	6,010,000.00	现金
合计	-	-			6,010,000	6,010,000.00	-

1、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共计 1 名，系法人发行对象。

安徽黄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2NOM9845

主要经营场所：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 535 号云掌大厦 1 楼 102 室

法人代表：姚晓辉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咨询策划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图文设计制作；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零售；服装服饰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办公用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本次发行对象满足投资者适当性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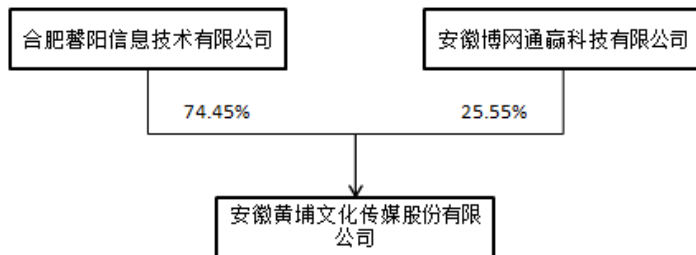
本次发行对象安徽黄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具备基础层合格投资者权限，为公司在册股东，已开通股转一类投资者权限。

3、经检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zhixing/>)、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http://neris.csrc.gov.cn/shixinchaxun/>)、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等相关网站公示系统，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况。本次股份认购对象为法人，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持股平台，不存在股份代持行为，符合禁止股份代持的相关监管要求。

4、根据发行对象出具的《承诺函》，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均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代他人出资，代他人认缴的情况；不存在受到他人委托、信托或其他安排代为参与本次发行、认购股票等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代持情形。

5、本次发行对象与挂牌公司及其董监高、主要股东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股权结构如下：



发行对象为公司现有股东，持有公司 10.00%股份，公司董事余书磊持有发行对象股东安徽博网通赢科技有限公司 6.06%的股份，在发行对象安徽黄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中担任董事，除此以外，余书磊未在发行对象及其股东中任职。除此以外，发行对象与挂牌公司及其董监高、主要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披露确定对象的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三次修订），预计发行 6,010,000 股，募集资金 6,010,000 元。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010,000 元，与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三次修订）预计募集资金金额一致，故不存在实际募集金额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的情形。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股）	自愿锁定数量（股）
1	安徽黄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6,010,000	0	0	0
合计		6,010,000	0	0	0

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

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根据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及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的相关规定，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未设置自愿锁定承诺，新增股份无自愿限售安排，经全国股转公司自律审查通过后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已为本次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已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定向发行严格按照规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营业部设立了北京金信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阜南路169号安粮东怡金融广场B座1层，账号：9550880238775400128。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已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1、公司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公司不属于《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实际控制企业，也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中规定的外商投资企业，故公司本次定向发行不需要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2、发行对象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不属于国

有控股、国有实际控制企业，亦不属于外资企业与金融企业，发行对象不需要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程序。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安徽省望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589,700	89.99%	8,394,500
2	安徽黄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399,000	10.00%	0
3	安徽凯盛物流有限公司	900	0.01%	0
4	望朦	300	0.00%	0
5	王方洋	100	0.00%	0
合计		13,990,000	100.00%	8,394,500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安徽省望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589,700	62.95%	8,394,500
2	安徽黄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7,409,000	37.04%	0
3	安徽凯盛物流有限公司	900	0.01%	0
4	望朦	300	0.00%	0
5	王方洋	100	0.00%	0
合计		20,000,000	100.00%	8,394,500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	1、控股股东、实际控	4,195,200	29.9871%	4,195,200	20.9760%

的股票	制人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	0%	0	0%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1,400,300	10.0093%	7,410,300	37.0515%
	合计	5,595,500	39.9964%	11,605,500	58.0275%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394,500	60.0036%	8,394,500	41.9725%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	0%	0	0%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0	0%	0	0%
	合计	8,394,500	60.0036%	8,394,500	41.9725%
总股本		13,990,000	-	20,000,000	-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5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0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5人。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及注册资本等因募集资金而增加，公司资本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提高公司资金流动性，提高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保持不变，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也不会导致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增加。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方面没有发生变化。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柏杨	董事长、总经理	0	0%	0	0%
2	余书磊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3	严密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0	0%	0	0%
4	金小冬	董事	0	0%	0	0%
5	梅俊	董事	0	0%	0	0%
6	张曼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7	杨晨成	监事	0	0%	0	0%
8	张亮	职工监事	0	0%	0	0%
合计			0	0%	0	0%

本次发行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不存在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本次发行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仍不存在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1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59	0.02	0.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60	0.62	0.43
资产负债率	7.56%	5.88%	3.57%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

六、 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望通

盖章：

2023年3月24日

控股股东签名：

盖章：

2023年3月24日



七、 备查文件

- (一)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 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三) 认购公告及认购结果公告
- (四) 验资报告
- (五)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六) 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